

##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意向性约定，协议内容的每一阶段仍需单独签订协议约定具体事项，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因本协议是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尚未签订，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本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3、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宣亚国际”）最近三年所披露的战略合作协议的实施情况请详见本公告“四、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同意充分发挥各自领域的人才、资源、技术、产品及市场优势，开展全方位的合作，形成战略发展合作伙伴关系。双方本着“协同、合作、发展”的战略合作原则，“互利共赢、资源共享、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宗旨，针对战略、产品、技术层面的合作，共同策划、宣传，形成强有力对接，不断推进合作深度，实现双边业务的发展提升。经友好协商，双方于近日在北京市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802100433B

法定代表人：梁志祥

注册资本：1,342,128 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0 号百度大厦 2 层

经营范围：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推广；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经济信息咨询；利用 www.baidu.com、www.hao123.com(www.hao222.net、www.hao222.com)网站发布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医疗软件技术开发；委托生产电子产品、玩具、照相器材；销售家用电器、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卫生用品、体育用品、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家具、首饰、避孕器具、工艺品、钟表、眼镜、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仪器仪表、塑料制品、花、草及观赏植物、建筑材料、通讯设备、汽车电子产品、器件和元件、自行开发后的产品；预防保健咨询；公园门票、文艺演出、体育赛事、展览会票务代理；翻译服务；通讯设备和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车联网技术开发；汽车电子产品设计、研发、制造（北京市中心城区除外）；演出经纪；人才中介服务；经营电信业务；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演出剧（节）目、动漫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表演、网络游戏技法展示或解说（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17 日）；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出版、教育、医疗保健以外的内容）；图书、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演出经纪、人才中介服务、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演出剧（节）目、动漫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表演、网络游戏技法展示或解说、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百度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

##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甲方即宣亚国际；乙方即百度。

（二）协议主要内容：

### “1、合作目标

双方通过资源互补、技术互补等有效合作方式，充分发挥双方各自的优势，在云计算、大数据平台建设、人工智能技术应用领域共同探讨和实践对应的商业模式。

### 2、合作内容

（1）双方同意将对方作为战略发展合作伙伴，同意按本战略协议的方向来推进如下合作。

（2）双方约定：共同研究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视频、智慧城市等技术在广电、金融、保险、证券、港口、能源、汽车、医疗等行业的深度融合解决方案，在方案制定、试点示范、战略客户拓展、项目推进、成果交付、营销科技服务等层面进行全方位合作。

（3）双方约定：利用百度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数据中心建设方面的优势以及宣亚国际在大数据中台建设、人工智能技术、数据治理以及数据产业整合营销策略上的优势，双方共同研究基于大数据、视频技术以及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大数据中台、智慧中台等应用场景；利用宣亚国际在企业服务、市场、客户、营销等领域的优势以及百度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数据中心建设方面的优势，帮助客户推进信息化以及智能化改造，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智能化建设方案。

（4）双方约定：加强全方位品牌建设与整合传播合作。作为战略合作伙伴，双方在实验演示、峰会、展会、研讨会、社交传播、国际传播中互相支持与提升品牌；双方在对外宣传合作成果时需经对方书面同意，合规地带上对方品牌。

3、本协议由双方于文首所述日期依法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并于同日起生效，有效期叁年。”

### 三、对公司的主要影响

(一) 通过本协议的签署, 宣亚国际与百度确立战略合作关系, 有利于双方优势互补、相互促进, 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二) 本协议属于合作双方为加强战略合作而签署的框架协议, 具体项目合作事宜将根据实际情况, 在本协议基础上, 另行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

(三) 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因本协议是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并非正式合同, 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尚未签署, 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本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 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性约定, 具体的合同金额、实施内容、违约责任等条款将根据双方后续工作进一步落实和推进, 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于本协议涉及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重大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序号	最近三年披露的协议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1	公司与北京周同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5月24日	北京周同科技有限公司已受让北京宣亚国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云目未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云目未来”)49%的股权, 相关合作项目通过云目未来具体实施。 <b>【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4)】</b>
2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目未来科技(湖南)有限公司(原名为宣亚国际品牌管理(湖南)有限公司)与上海思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6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3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目未来与湖南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9年1月16日	正在履行中

序号	最近三年披露的协议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4	公司与中品世纪（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19年10月16日	正在履行中
5	公司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9年12月6日	正在履行中
6	公司与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签署的《关于智慧城市、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0年3月31日	正在履行中

（三）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即将解除限售或减持的风险；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橙色动力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橙色动力”）、南平伟岸仲合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原名为北京伟岸仲合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伟岸仲合”）、北京金凤银凰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凤银凰”）存在减持风险，公司已根据金凤银凰、伟岸仲合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分别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3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目前，公司暂未收到橙色动力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报备文件

（一）《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